



附件 10

政府采购进口产品专家论证意见

一、基本情况		申请单位	淇县人民医院	
拟采购产品名称		生化酸液、生化碱液、系统清洗液 IM cleaner、电解质校准液 A、电解质校准液 B、生化灯泡冷却液、清洗液、生化洗针液 1、生化洗针液 2、试剂探针清洗液 2、试剂探针清洗液 4、水溶添加剂、样本稀释液、清洗液		
拟采购产品金额		889173.61 元		
采购项目所属项目名称		淇县人民医院检验科急诊化验室、生化室耗材、试剂采购项目		
采购项目所属项目金额		1100000 元		
二、申请理由				
☐ 1. 中国境内无法获取；				
☐ 2. 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的；				
☐ 3. 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进行采购的；				
☒ 4. 中国境内有国同类产品但无法满足实质需求的；				
☐ 5. 其他。				
专家论证意见				
国设备为进口。国内难以生产无法满足 实质需求。为此。进口一套耗材。 采购符合国家标准法规及产业政策要求。 建议进口两套耗材。				
专家签字： 				
2025 年 12 月 22 日				

注:1.本表应组织 5 人及以上单数专家手工填写,其中必须包含 1 名法律专家;
2.本表应一人一表填写,备案时需将扫描件在"电子化采购系统"上传;
3.本表作为日后处理供应商投诉的重要依据。